

弥渡县 2019 年本级“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弥渡县人民政府工作安排，经弥渡县财政局汇总，弥渡县人民政府审定，现将弥渡县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情况公开如下：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汇总数为 96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 万元，下降 0.3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 万元，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公务接待费为 390 万元，较上年减少 65 万元，下降 14.29%，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 7046 次，共计接待 64575 人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 572 万元，较上年增加 89 万元，增长 16.2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98 万元，较上年增加 89 万元，增长 988.8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4 万元，较上年减少 9 万元，下降 1.86%。共计购置公务用车 8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08 辆。

弥渡县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较上年减少，“三公”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各预算单位厉行节约，在执行过程中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二是全县加强行政成本控制和单位内控制度建设，修订完善了县级机关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内容的一系列管理办法。

- 附件：1. 弥渡县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对比情况表
2. “三公”经费口径说明

弥渡县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对比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上年 决算数	本年 决算数	较上年增减情况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合 计	785	787	-2	-0.25%
1、因公出国 (境) 费	18	0	-18	-100%
2、公务接待费	355	312	-43	-12.11%
3、公务用车费	412	475	63	15.29%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	9	81	72	800%
(2) 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	403	394	-9	-2.23%

“三公”经费口径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二、“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级各部门(含下属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含上年结转结余和当年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